



【 收 費 標 準 】

項 目	費 用	說 明
托 育 費	15,750 元 / 月	▶正常收托時間：07：30 - 18：00 ▶中心提供之服務如下： 嬰幼兒生活自理能力 / 嬰幼兒適性發展學習活動 / 嬰幼兒衛生保健 / 記錄嬰幼兒成長 / 諮詢及轉介。 ▶新生：依當月實際入托日數收費。
註 冊 費	6,000 元 / 學期	▶採學期制收費：2-7 月、8-1 月；於每年 6 月份、12 月份收取新學期費用。 ▶新生：依實際入托月份收費。
餐 點 費、 副 食 品 費	1,000 元 / 月	▶月齡滿四個月起使用副食加收之費用。
平 安 保 險 費	依當年度政府公告托嬰中心辦理兒童團體保險規定收取	▶採學期制收費：於每年 2 月份、8 月份收取新學期費用。 ▶新生：依實際入托日計算起始日。
延 托 費	80 元 / 30 分鐘	▶延托服務時間至 19：00。 ▶未滿三十分鐘者，以半小時計；三十分鐘以上未滿一小時者，以一小時計。 ▶由基隆市政府社會處統一訂定收費。
其 他 項 目 費	書包：450 元	▶首次入托之嬰幼兒贈送書包 1 個。
預 繳	6 個月托育費總計 89,775 元 (原價 94,500 元)	▶預繳 6 個月，95 折優惠。

【 退 費 標 準 】

退 費 項 目	費 用 標 準	說 明
註 冊 費	自「適應期」屆滿後： ▶"未逾一個月終止契約"，退還三分之二費用。 ▶"逾一個月未逾二個月終止契約"，退還三分之一費用。 ▶"逾二個月以上終止契約"，不予退費。	▶舊生預繳新學期註冊費將視為訂位托育，如同繳交定金；新學期末就讀並辦理解除托育者，註冊費將扣除 2,000 元整。
托 育 費	新 生 適應期間退托者，依實際收托日數，按比例退還預付之費用。 舊 生 當月已繳月費、餐點費者，按比例依所剩日數退還。	▶逾適應期，依舊生退托辦理。 ▶應於退托前 14 日告知。
病 假	連續病假達 5 日以上者，退還當月餐點費。 依請假日數退還平均月費新臺幣 <u>223</u> 元 / 日	▶需檢附看診證明。 ▶連續請病假係包含例假日計算。
不 可 抗 力 之 因 素	依退還平均月費新臺幣 <u>279</u> 元 / 日	▶因天災、事變或配合全國一致性之相關政策等因素。
傳 染 病 防 治 停 托	依請假日數退還平均月費新臺幣 <u>223</u> 元 / 日	▶罹患腸病毒、衛生福利部公告之法定傳染病或其他傳染病，或因而配合停托者。 ▶就診時需請醫師開立診斷證明方為退費依據。 ▶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通報規定。 ▶不得合併病假退費。
事 假	不予退費。	▶事假係指嬰幼兒之家屬或實際照顧者因事致嬰幼兒無法托育者。
平 安 保 險 費	自契約終止日之次月起，依所剩月數比例退還。	▶當月中途退托者，保費仍以整月計算。
預 繳	未滿 6 個月停托者，以原價計算。	▶托育未滿六個月即解除托育者，將補回期間已折扣之費用。 ▶以上各項退費皆以優惠月費金額計算退費。

★ 中心嬰幼兒均投保平安保險，日後可依特定項目，由中心協助理賠申請。

★ 政府辦理未滿二歲兒童托育準公共化服務合作可申請 8,500 元/月補助。(111.08 月起)

★ 新生入托前一週須先完成繳費。